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lli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3)

**有關因出售歌德所發行的可換股票據
而可能視作出售歌德及
向歌德提供財政資助的主要交易**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所刊發有關因出售歌德所發行的可換股票據而可能視作出售歌德及向歌德提供財政資助的主要交易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該公告詞彙在本公告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原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六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載有(其中包括)上述主要交易詳情的通函(「該通函」)。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確定若干資料載入該通函，故預期該通函的寄發日期將押後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莊友衡博士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莊友衡博士、金紫耀先生、王迎祥先生及王林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榮平先生、劉劍先生、溫耒先生及邱恩明先生)組成。